

高陽
作品

高
阳
◎ 著

李娃

长篇历史小说



L I W A



华夏出版社

I247.5/374+33

2008

李娃

长篇历史小说

李娃

中国古典小说名著丛书



华夏出版社

淅淅沥沥的雨声，一直未停；北风渐紧，南屋纸窗整夜被吹得“噗嗤”、“噗嗤”地响着，以致于郑徽一宿都不能安枕，直到东面皇城内隐隐传来晓钟的声音，他才朦胧睡去。

一觉醒来，觉得室内特别明亮，侧身看去，新糊的窗纸，白得耀眼；定神细听，雨声风声都已不知在什么时候静息；虽然没有阳光，却是个晴天。

郑徽陡觉精神一振。已到长安四天，一直为雨所困，想观一观光，看一看朋友，都不方便，今天可非得作个竟日之游不可了！他这样在想。

于是，他匆匆推被而起，拔闩开门；四个家僮，都穿着青布长袍，在外厢伺候，看见主人起身，一齐躬身问过早安，然后有的打扫卧室，有的伺奉盥沐，有的准备早餐，静悄悄地各司所事。

“你去看看，马刷干净了没有？把鞍子配好！天晴了，我们到各处去走走。”他对正在替他栉发的贾兴说。贾兴年龄最大，是他四个家僮中的总管。

“是。”贾兴陪笑着说：“长安三内九衢，两市百坊，繁华富丽，天下第一，大家都巴不得跟主人一起去逛一逛。”

“不用都跟了去，也得留个人看家才好。”

“当然的。”贾兴说，“我留在家……”

一句话没有完，另一个家僮杨准悄悄进来禀报：“有客来拜。”随即把名帖递了上来。

那是他的居停，太学助教刘宏藻。郑徽还没有见过面，从门缝中窥看了一下，只见一位胡眉皆白的老者，穿着绿绶银饰的七品公服，肃然站立在院子中间，等候接待。

“快请，快请！”郑徽赶紧嘱咐杨准，“先请到正厅待茶。”

一面，他匆匆忙忙束发戴冠，换上当时读书人最通行的玄色长袍和乌皮履，然后步入正厅见客。

宾主两人东西相对拜着见了礼，郑徽把刘宏藻引入上座，先作了照例的寒暄，接着赞美这里的房舍雅洁——他住的是刘家的西院。又说，四天以前，一到长安，就能租到这样好的住处，十分高兴。

“寒舍能蒙郑兄见顾，真是蓬荜生辉。”刘宏藻逊谢着，“只是那天贵客到门，

我正好有洛阳之行，以致失迎，深为不安。”

“老前辈说哪里话？该当我先去拜见老前辈；今天多承劳步，倒是我觉得十分不安。”

“郑兄也不必过谦。既然有缘结识，以后该要像一家人才好。”刘宏藻又说：“听说郑兄自常州到此？”

“正是。”

“郑兄府上常州？”刘宏藻怀疑地说，“可是听口音却是河南一带。”

“舍间世居荥阳！”

“啊！”刘宏藻长长的寿眉一扬，“太原王、范阳卢、荥阳郑、清河博陵二崔、陇西赵郡二李，五姓望族，天下知名，怪不得郑兄气度高华，原来出身不凡。倒真是失敬了！”

“岂敢，岂敢！”郑徽离座长揖，“末学后进，还要请老前辈多指教。”

刘宏藻慌忙又还了礼，问说：“常州郑刺史，也出自荥阳，不知与郑兄如何称呼？”

“那是家父。”

“噢——名父之子，毕竟不同。”刘宏藻深深点头，“郑兄此来，当然是赴考进士，想是‘生徒’？”

郑徽一听这话，微感不悦。大唐科举，由皇帝特下诏令，选拔非常人才，称为“制举”；由州学县学保送礼部考试的，称为“生徒”；士子不经学馆，自己报名投考，经州县考试录取，再经州县上一级的“道”重考合格，保送礼部与“生徒”一起考试的，称为“乡贡”。“乡贡”要凭真才实学，比“生徒”难得多；因此，郑徽听见刘宏藻猜想他是“生徒”，觉得被藐视了，才有些不高兴。

然而，他表面上却不露出来，只淡淡地答说：“侥幸算是个秀才。”

这使得刘宏藻立即换了一副神态，“这太难得了！”他肃然起敬地赞叹着，“本朝秀才一科，异常名贵，每年进士约取二十多名，秀才只取一两名，可见其难。郑兄出类拔萃，明年正月，礼部贡院，一战而霸，是一定的了。”

郑徽报以谦逊的微笑，心中却禁不住得意。那“一战而霸”四字，在他更觉得别有意味——他父亲也说过这同样的四个字。

他父亲——常州刺史郑公延，是对他这样说的：“我觉得你的才具，应该一战而霸。现在我给你预备的费用，足够你在长安住两年；你自己好自为之吧！”

他懂得父亲的用意，替他预备了华丽的行装和宽裕的费用，是要他在长安大事结交，广通声气。他曾听见好几位世交长辈谈过，赴考进士的举子，每年秋天到

了长安以后,先要走门路,通关节,最通行的办法,是把自己平日所作的诗文,投向任何可能当主考官的达官贵人,希望获得赏识,为他揄扬,造成声名;如果第一次投了诗文以后,没有消息,隔一个时间再投,称为“温卷”。事实上就是一块敲门砖,非把公卿朱门敲开了不可。等到成了“名下士”,不怕主考官不另眼相看;有时一榜所取的尽是风头人物,叫做“通榜”。

这虽是相沿已久的风气,但恃才傲物的郑徽,却很鄙薄这种行为。“一战而霸,是一定的了。”他自己也这样想。

又寒暄一会儿,刘宏藻起身告辞。郑徽依照既定计划,准备出游。

他所住的地方叫布政坊,在皇城西面的最南端。这是长安外城一百十坊之一,每一坊都是东西宽于南北的长方形,纵横如棋局一样,排列得整整齐齐。每一坊也都有围墙,四面各开两扇门,朝开夕闭,有雄壮威武的执金吾,彻夜在坊与坊之间巡逻,担负起警卫京师的重任。

早早吃了午饭,郑徽跨一匹鞍辔鲜明的大白马,后面跟着两匹小川马,马上是他的家僮杨准和牛五。他们从南面出坊,眼前就是一条东通春明门、西通金光门的皇城大街。布政坊西,隔一条街是醴泉坊。西市就在醴泉坊的南面,占两坊的地位,那时刚是正午,西市在三百下铜鼓声中开市;鼓声悠远,告诉西半城的人们,交易的时刻到了。

东市也是一样,遥遥相对的同样比例的位置和同样的开市时刻;所不同的是东市的货物和顾客比较高贵,因为住在属于万年县的东半城的贵族显官,远比属于长安县的西半城来得多。

牛五出生在关中,到过长安,他建议他的主人以东市为观光京师的第一个目标。

于是一主两仆,三匹马迤逦往东而去。皇城大街跟“九衢”——贯穿南北的九条大街一样,宽有百步,夹道的高大的槐树,虽然秋深叶落,但枝干峥嵘,犹如执戟列卫的甲士,越显出皇都气象的恢宏开阔。

过了皇城南面西首的含光门、正中的丹凤门、东首的安上门、一直从崇仁坊与平康坊之间穿过,就到了东市。

一进入东市,仿佛到了另外一个世界。喧哗的人声,使马受了惊吓,长嘶直立,几乎把郑徽颠下地来。因此,他们在东市东北角的放生池下了马,把它们在石栏上系好,才随着人潮,慢慢步行着去赏玩市场风光。

郑徽初次看到了长安民间富庶繁华的一面。衣食器玩,凡是听说过的天下各物,差不多都可以在那里见到。品类繁杂,匪夷所思。让郑徽最注目的是,买卖牛

马六畜的市场旁边，一处空旷中的屋子中，席地坐着十几个愁眉苦脸身穿青衣的男女；这虽不难令人意会到他们便是法所不禁买卖的奴婢，但这样公然待价而沽，在郑徽眼中，却是件凄恻的事。

因此，他的游兴减少了不少。在官署指定的店肆中，买了一把弓、一壶箭，挂在马后，准备过几天出城打猎之用；又买了支十分精致的马鞭，提在手中把玩着。

“平康坊该怎么走？”他问牛五。

牛五忽然双眉一放一敛，做了个似笑非笑的鬼脸，答说：“出东市西门，对街就是平康坊东门。”

郑徽已经觉察到了，长安的平康坊是有名的“风流藪泽”，牛五一定以为他想去看看章台的柳色，岂非小人之心？便骂道：“狗东西！你当我去做什么？我去看韦家十五郎。”说着，又转回头来问杨准：“今年春天在扬州跟韦十五郎分手，他说的地名，我曾叫你记住——是怎么说来的？”

“韦十五郎说：他住平康坊西南，褚遂良故宅。”杨准回答得清清楚楚。

“你知道吧？”郑徽又问牛五，“该怎么走法？”

“褚……褚什么故宅我不知道，”牛五嚅嚅着答说，“不过，到平康坊西南角，进了东门，该穿鸣珂曲走，路途最近。”

“什么叫曲？”

“曲有两个讲法，一是流水弯曲的地方，像城南的韦曲、杜曲；一是曲曲折折的巷子，鸣珂曲就是鸣珂巷。”

郑徽点点头，表示满意于他的讲法。接着，仍登上马，叫牛五在前引路，一起出了东市。

果然，称之为曲，一点不错。别处坊里道路，都是方方正正的，只平康坊有斜穿的巷子，而且比他处狭窄。怪不得说流连平康，谓之“狭斜游”，真是不经一事，不长一智。

正在郑徽这样欣然有所得的时候，突然有个人影扑入他的眼中，就此粘住了他的视线，不自觉一勒手中的缰绳。大概是勒得太猛了，那匹白马扬鬃踢蹄，转了过来；而他，身子随着马转，头却回了过去，仍旧看着原处。

他看到的是一个十七八岁的女郎，扶着个十岁左右的小侍儿，倚门而立。在那极短的片刻间，他目眩神迷于她的美，没有能力也没有想到去找什么字眼来形容她的美。他只有一个联想，联想到《武帝内传》和《游仙窟》那些小说中所描写的仙女。

可恨的是杨准和牛五，以为他出了什么差错，一前一后，圈马过来问讯，这就

不容许他多看了。情急智生，他把新买的那支马鞭从手中滑落，以毫无表情的声音说：“拾起来！”

口中这样吩咐，眼睛却朝杨淮和牛五看都不看。对于那位“仙女”，这下看得比较清楚了，她穿着紫红的绣襦，下着曳地的百褶罗裙，裙腰用金银线绣出“富贵不断头”的卍字，又系一条五彩文绣的锦带……

他忽然又心魂震荡了！那“仙女”已发现了他这个凡夫俗子，凝视着他，微有笑意，然后抬起右手，按一按她的梳得十分精巧的“惊鹊髻”，仿佛有意为他整妆似的。

那小侍儿抿嘴一笑，天真的双眼，灼灼地望着他；是好像懂了些什么，又好像深感困惑的神情。

郑徽心里乱得很，几次想下马上前，找句什么话作为跟她交识的开始，终又不敢。就这踌躇间，牛五已把马鞭递到了他手里。

想起牛五在东市所显现的那种诡秘的神态，他突然惊觉；自己对自己狠一狠心，低着头轻加一鞭，白马轻巧地小跑了下去。

一口气出了鸣珂曲，看那地方，似曾相识，心里倒有些疑惑了！

“这是平康坊西门吗？”他问。

“是平康坊东门。”牛五轻声答说。

“怎么又回到了东门了呢？”

杨淮和牛五，面面相觑，不敢答话，自然更不敢笑。

郑徽自己倒好笑了，想必是马在无意中转了向，以至于走了回头路。

“算了！”他讪讪地说，“改一天再来看韦十五郎吧！”

他也确没有兴趣再去拜访韦十五郎了。此刻，他所需要的是一个人静下来，好好回忆一下刚才所见的一切。

回到布政坊，他却又懊悔了，应该去看看韦十五郎的；他住在平康坊，对于那里的风流韵事，一定知道得比什么人都多，就不为打听那个娇娃，入境问俗，也该好好向他请教一番。

偏偏到晚上，又飘细雨，孤灯独坐，客馆凄凉；如果这时在韦十五郎的书斋中，把酒清谈，那有多好呢？无聊加上自艾，这一夜似乎更长了。

下一天的午后，郑徽的踪迹又出现在平康坊。这一次由西门入坊，很容易地

找到了褚遂良故宅——韦十五郎的寓所。

韦十五郎双名庆度，别号祝三。他是江淮河南运转使韦建的幼子；韦氏原为长安巨族，第宅在城南韦曲，花光似酒，与杜曲同为近郊的胜地。但韦祝三交游极广，嫌老宅路远地僻；带着一群婢仆住在平康坊。这褚遂良故宅，现在也是他家的产业。

郑家与韦家原是世交。但郑徽与韦庆度一直到这年春天才见面。那时韦庆度赴江南省亲，因为久慕扬州风月，顺道经过，勾留了半月之久；正好郑徽也渡江来游扬州，两人在瘦西湖的画舫上，偶然相遇，彼此都很仰慕对方的丰采，一谈起来，却又是彼此知名的世交，因而一见如故，结成深交。韦庆度听说郑徽已举了秀才，秋冬之际，将有长安之行，便留下地址，殷殷地订了后约。因此，素性喜欢独来独往的郑徽，别的世交故旧可以不去访谒，对于韦庆度却非践约不可。

韦庆度是个非常热情的人，见到郑徽就像见到自己兄弟那样亲热。从接他进门开始，一直执着他的手，问他家里安好，旅途经过；但一听说他租了布政坊刘宏藻的房子住，却又立即表示了不满。

“定谖！”韦庆度唤着郑徽的别号说，“你太过分了！你到长安，当然做我的宾客。你想想，如果我到了常州，不住在府上，住在别处，你心里作何感想？”

郑徽笑着接受了韦庆度的责备，“好在相去不远，天天可以见面。”他说。

“总没有住在一起，朝夕盘桓的好。”

“那怕妨碍了你的读书……”

“读什么书？”韦庆度打断他的话说，“有读书的工夫，不如多做几首诗，还有用些。”

郑徽心想，他也是个准备走门路、猎声名的人物。在这方面“道不同不相为谋”，便微笑着保持沉默。

韦庆度却很热心，“一路上总有佳什？”他说，“不妨好好写出来，投他几个‘行卷’。当朝宰辅之中，很有些礼贤下士的，我可以设法为你先容。”

“多谢关爱。等我稍微安顿安顿，定下心来再说吧！”郑徽托词推了开去。

“这话也不错。”韦庆度说，“关塞征尘，先得用美酒好好洗他一洗。今天作个长夜之饮，如何？”

郑徽躊躇着答道：“既来当然要叨扰。只是长夜之饮怕不行！”

“何故？”

“听说京师宵禁甚严，怕夜深不能归去。”

韦庆度大笑，“今天我本来就没有打算让你回家。在平康坊还愁没有睡觉的

地方。”接着，朗吟了两句卢照邻的诗：“俱邀侠客芙蓉剑，共宿娼家桃李溪。”

“不必，不必！”情有独钟的郑徽，急忙答说，“我们清谈竟夕吧！”

“清谈也好，双宿也好，现在都还言之过早。来，来，我带你去领略领略平康坊的旖旎风光，看看可胜于二分明月的扬州。”

韦庆度的豪情胜慨，激发了郑徽的兴致。他又忽然想到，韦庆度对平康坊如此熟悉，可能对他昨天在鸣珂曲所见的她，知道底细，待会倒不妨打听一下。

于是他欣然离座，随着韦庆度一起出门。他们摒除仆从，也不用车骑，潇潇洒洒地间行着，逛遍了中曲、南曲；不时有笙歌笑语，隐隐从高低的粉墙、掩映的树木中传出来，几乎家家如此。

“这都是娼家？”郑徽疑惑地问。

“南曲、中曲、北曲，谓之‘三曲’；这才是真正的‘风流薮泽’。”

“北曲在何处？”

韦庆度遥遥向北一指，“那里要差得多，不必看了！”他说。

这时已走到南曲中间的十字路口，只听后面车声隆隆，并有人高呼：“闪开，闪开！”郑徽拉着韦庆度，侧身避过；只见两名内侍，骑马前导，后面是一辆双马青轺车，车中一位四十岁左右的达官，头上裹着紫罗的“幞头”，身着三品以上大臣才准服用的紫绫花袍，双眼迷离地半坐半靠着，仿佛醉得很厉害了。

郑徽看得有些奇怪，问说：“何许人也？！”

韦庆度笑道：“你想还有谁？‘天子呼来不上船，自称臣是酒中仙。’”

“是翰林供奉李学士！”郑徽惊喜交集地说。

“大概又是应诏到兴庆宫赋诗去了。”

郑徽只点点头，没有答话。这意外的遭遇，为他带来了很复杂的感想。他在江南就震于李白的声名，传说中有龙巾拭吐、御手调羹、力士脱靴、贵妃捧砚等等令人难以置信的故事，而今天他看到了，内侍前导，明明是被召入宫；由娼家到皇宫，这中间无形的距离是太大了，而且被醉谒见皇帝，恐怕亦是旷古所无。如此荣宠，只因为李白的诗作得好，看来韦庆度的话一点也不错——多作几首诗，确有用处。

“看你的神情，似乎大有感触？”韦庆度看着他说。

“不是感触，是向往。”郑徽说了心里的话。

“只要有人揄扬，上达天听，亦非难事。”韦庆度说着，忽然站住了脚，即有个青衣侍儿迎了上来。

“十五郎，半个月不来，可是有了新相识？素娘为你，衣带都宽了几寸。”

那灵黠的侍女。说话时，仿佛眉毛鼻子都会动似的。韦庆度笑着在她颊上拧了一把，回头对郑徽说：“就在这里坐坐吧！”

于是，侍儿引着他们绕过曲槛，越过重重院落，来到一座向北的小厅——厅小，院子却大，一长条青石板，杂置着二十几盆怪石盆景；一棵夭矫的龙爪槐，高高伸出檐角；遥想盛夏之际，槐荫满院，一定是个避暑的好去处。

门帘掀处，一位娇小的丽人出现了，似怨似嗔地看了韦庆度一眼，随即侧身站在一边，半举门帘，肃客进屋。

韦庆度抢上一步，执着她的手，说：“素娘，你好吧？”

“要说不好，你不信；要说好，我自己不信。”

韦庆度哈哈大笑。郑徽却深为惊奇，他没有想到，长安的娼家，出言吐语，竟是如此隽妙，便对韦庆度赞叹地说道：“果然非扬州可及！”

“你还没有听过素娘的歌喉，留着好听的话，回头说给她听。”

“这位郎君贵姓？”素娘微笑着问。

“荥阳郑。”

“郑郎，请！”

进屋以后，重新见礼，素娘指使着两名女侍，布设席位，先点了姜与盐合煮的茶汤，然后置酒，请郑徽和韦庆度入席；她自己侧坐相陪，低声向韦庆度问：“郑郎可有相知？”

“还没有。”韦庆度转脸向郑徽说，“是我们替你物色，还是你自己去挑？不过，不管怎么样，你得先说一说，你喜欢什么样的人？”

郑徽入境随俗，不愿作杀风景的推辞，故意以挑达的神态答道：“能像素娘这样的就好！”

“那好办。”韦庆度很快地接口，“素娘，”他转脸坦然吩咐，“你坐过去。”

这明明有割爱的意思——朋友投契，以家伎相赠，在那时亦是常事，何况是个平康女子。然而韦庆度实在是误会了，而他的误会又会造成素娘的误会，郑徽十分不安。

当郑徽这样失悔不安时，素娘已站了起采，执着玉壶，开始替他斟酒，而眉目之间的幽怨，不是她的强作欢笑所能掩饰的。这使得他愈感不安，立即站起来伸出双手，一手按住玉壶，一手按在她的肩头，而眼睛看着韦庆度。

“我是戏言，你也是戏言。”郑徽使了个眼色，“我们不要捉弄素娘了！”

韦庆度懂了他的意思，换了一副笑容，凑近素娘说：“听见没有？我怎么舍得下你？来，想想看，有什么适当的人，替我们的贵客物色一位。”

素娘这才眉目舒展地高兴了。他们悄悄计议了一会，决定找一个叫阿蛮的来，替郑徽侍座侑酒。

那阿蛮，与娇小的素娘，格调完全不同，硕长的身材，圆圆的脸，一双大眼睛，黑白分明；未语先笑，爽气，是个可以令人忘忧的可喜娘。

“十五郎！”她的声音很大，“你总算没有忘记素娘！半个月不见面，躲到什么好地方去了？”

“哪有什么好地方？还不是在家里；连天下雨，懒得出门。”韦庆度笑着回答。

“哼！我才不信。”

“信也罢，不信也罢，先不说这些。来，我替你做个媒，”他指着郑徽说，“常州来的郑定谟——荥阳郑家。”

“噢！郑郎！”阿蛮微笑着，敛一敛衣襟，拜了下去。

郑徽离席还了礼，拉着她的手，让她坐在他的身旁，含笑凝视着。

“如何？”韦庆度问。

“看来是有缘的。”素娘接口说。

郑徽微笑不语，但仍是目不转睛地看着阿蛮。

阿蛮把视线避了开去，然后大大方方地站起来，斟了一巡酒，先敬韦庆度，后敬郑徽；她的酒似乎很好，一饮而尽，声色不动。

“郑郎，哪天到长安的？”她寒暄着问。

“到了才四五天。”

“看来总要过了明年春天，新进士曲江大宴以后才出京？”

“还不知道有没有福分赴曲江宴呢！”郑徽笑着说。

“不必谦虚吧！让我先敬贺你一杯。”她转脸向韦庆度，“还有十五郎，今年出师不利，明年一定高中。”

说着，她先干了酒，用自己的杯子斟满，双手捧着递给郑徽。羊脂玉杯的边缘，染着阿蛮唇上的胭脂；举杯近口，仿佛还闻得见香味，郑徽未饮之先，便已欣然感到醉意。

接着，阿蛮与素娘，交互向韦庆度与郑徽劝酒。这一套例行的规矩终了，韦庆度举壶替素娘斟了酒，说：“你先润润喉，替我们唱个曲子。”

素娘微微点一点头，先回头使个眼色；两名青衣侍儿，一个抱着琵琶，一个捧着三弦，递到素娘和阿蛮手中。叮咚数响，两人先调好音律，然后素娘喝了口酒，用素绢拭去唇上的酒痕，微笑着向郑徽说：“唱得不中听，可不能笑我啊！”又转过脸嘱咐阿蛮，“先弹一曲‘破阵乐’，醒醒酒！”

高阳作品

“破阵乐”是极其雄壮的武乐，朝廷遇有盛大的庆典宴会，奏演“破阵乐”和“破阵舞”是不可缺少的节目；各种乐器的合奏中，加上铜钲和大鼓，可以声闻十里之远。现在虽只有琵琶和三弦两件乐器，可是大弦嘈嘈，小弦切切，仿佛在急风骤雨中隐隐有金铁交鸣、厮杀逐北的声音传来，仍然是一支令人兴奋的乐曲。

郑徽慷慨静听，有着满怀慷慨的激情想发泄。在极短的时间内，那种情绪就已伸展到了顶点。

于是，他满饮一盏，推杯而起，依照“破阵舞”的手法和步法，翩翩独舞，一面舞着，一面高唱王昌龄的名句“出塞”：

秦时明月汉时关，万里长征人未还。但使龙城飞将在，不教胡马渡阴山！

素娘和阿蛮看见他的兴致这样好，越发弹奏得起劲。只见素娘的雪白的小手，在琵琶上五指并用，滚捻如飞；手戴银比甲的阿蛮，也是手不停挥，宽大的衣袖，抖落到肘弯处，露出藕样的一段小臂，肌肉丰盈而细腻，十分动人。

郑徽依着乐曲的节奏，越舞越快；忽然间，诸弦琤琤，已近尾声，等他收住舞步，堂前一片喝彩声起，回头一看，别的院子里寻声来看热闹的人站满了一走廊。

郑徽得意地笑着拱了拱手，回到自己的座位上；阿蛮跟着捧过一杯酒来。

“你唱得这么好，我可真不敢开口了！”抱着琵琶，半遮了脸的素娘说。

“没有的话。”郑徽说，“你好好替我唱一曲‘凉州’。”

于是琵琶和三弦，合奏起凄怨的“凉州曲”，素娘半侧着脸，吐出沥沥的清声：

金井梧桐秋叶黄，珠帘不卷夜来霜。薰笼玉枕无颜色，卧听南官清漏长。

“这好像也是王昌龄的诗？”韦庆度问说。

“对了。”郑徽答道，“是王昌龄的‘长信宫秋词’。”

这一篇宫词，一共五首，描写六宫粉黛，经年盼望不到君王的雨露，青春在夜夜叹息声中暗暗消逝，那真是人间最无可奈何的境界。素娘似乎因为韦庆度好久不来，冷落了她，正有所感触，所以更唱得凄凉悲苦，令人不胜同情。

“不要再唱了！”唱完第三首，韦庆度喊了起来，“唱得我鼻孔发酸，何苦来哉？”

“这样，”郑徽作了个调停，“素娘，你只唱第五首吧！”

素娘得到了默契似的看了他一眼，拨弦又唱，这一次换了种十分缠绵的

声调。

长信宫中秋月明，昭阳殿下捣衣声。白露堂前细草迹，红罗帐里不胜情。

唱完，她把琵琶交给侍儿，离座敛衽，表示奏技已经完毕。

于是，韦庆度把盏，郑徽执壶，向素娘和阿蛮劝了酒，作为犒劳。

“你听见素娘所唱的没有？”郑徽提醒韦庆度，“‘红罗帐里不胜情’。”

韦庆度不答。只是执着素娘的手，嘻嘻地笑着；这让素娘很不好意思，一夺手，拖着曳地的长裙，避了开去。

“你也是！”阿蛮埋怨郑徽，“何苦把人家的的心事说破？十五郎难道不明白？”

“我倒真还不大明白！”韦庆度笑着插进来说，“我只明白一件事，如果今夜你留不住郑郎，只怕素娘也留不住我。”

“郑郎！”明快的阿蛮，立即转脸看着郑徽，“你听见十五郎的话了？”

郑徽有些拿不定主意，只说：“听见了！”

“那么……”阿蛮没有再说下去。

“时候还早，回头再说吧！”

时候可是不早了。东西两市，日没前七刻闭市的三百下铜钲，早已响过；天色渐暗，素娘重新回了进来，指挥侍儿，撤去残肴，重设席面，高烧红烛，准备开始正式的晚宴。

韦庆度和郑徽坐在廊下闲眺，这是个密谈的好时机，郑徽便悄悄问说：“鸣珂曲你很熟吧？”

“当然。”

“我想问一家人家，不晓得你知道不知道？”

“你说，姓什么？大概我都知道。”

“就是不知道姓什么。”郑徽说，“其实是问一个人。”

韦庆度深深地注视了他一会儿，笑道：“吾知之矣！一定是惊艳了吧？”

郑徽也笑了，把前一天在鸣珂曲的遭遇说了一遍。

“这很难解。像你所说的情形，在平康坊是常事。”韦庆度说，“这样，你讲给我听听，那个娇娃是怎么个样子？”

“美极了！”

“我知道美极了。可是美也有各种各样的美，身材有长有短……”

“不长也不短。”郑徽抢着说。

“唉！”韦庆度叹了口气说，“真拿你没有办法，看来是美得不可方物了？”

“一点不错，”郑徽老实答道，“我实在无法形容。”

“那么说说地方吧。”韦庆度说，“譬如那家人家，有什么与众不同，格外触目的东西？”

郑徽细想了一会儿，猛然记起：“墙里斜伸出来一株榆树，形状很古怪。”

“噢！原来是这一家！”韦庆度笑道，“定谟，你真是法眼无虚！”

“是哪一家高门大族？”郑徽急急地问。

韦庆度失笑了，“什么高门大族？”他略略提高了声音，“娼家李姥！”

霎时间，郑徽一颗心猛然往下一落——他感觉不出自己是失望，还是为“她”惋惜？

“不对吧！”他将信将疑地，“那样华贵的气度会是娼家？”

“为什么不会？”韦庆度手指往里一指，“如果不是在这里，在宫里、在宰相府，你见了珠围翠绕的素娘或者阿蛮，你会相信她是平康出身？”

现实的例证，有力地祛除了郑徽的疑惑。转念一想，高门大族的小姐，礼法谨严，在此时此地，可望而不可即，徒然招来深深的怅惘；倒不如平康女子，易于接近。

于是，欣然的笑意，从他嘴角浮起……

“你看中了李姥的这棵摇钱树，足见眼力之高。不过——”韦庆度迟疑着欲言又止。

“祝三！”郑徽用求教的眼色看着他，“你有话尽管说，不必顾忌。”

“怕不容易了这笔相思债。”韦庆度说，“李姥手里很有几文。以前在她家出入的，都是贵戚豪门，眼界很高，恐怕非上百万，不能动她的心！”

“钱，只要有数目，就好办了！”郑徽声色不动地回答。

韦庆度不肯再多说了。富家子弟，一掷百万，亦是常事；再要多说，倒像看他不够豪阔似的，以致好意变成轻视，那是很不智的事。

就这时有侍儿来启禀：“素娘请两位郎君入席。”

郑徽进去一看，铺排陈设，比刚才所见的更为华丽；素娘和阿蛮，也重新梳洗得容光焕发，双双站在下首，侍座侑酒。

阿蛮仍旧穿着胡服，等酒过数巡，她翩翩而起，在当筵一方红毛毡上，按照鼓声的节拍，轻盈地舞着——自北魏流传下来的柘枝舞。然后是素娘弹筝唱曲。韦庆度在舞影歌声中，杯到酒干；郑徽却是浅尝辄止，而且也不太注意阿蛮和素娘，他的一颗心，已飞到鸣珂曲中去了。

“定谟！”终于韦庆度发现了，“你好像有点意兴阑珊似的？”

“没有！没有！”郑徽极力否认，举杯相邀，“我的兴味好得很。来！干了它！”

为了礼貌，更为了不让人窥破他的心事，郑徽暂时抛开遐想，附和着韦庆度的兴致，谈笑饮酒，很快地挑起一片洋洋的喜气。

慢慢地，由恣意痛饮变为浅斟低酌。素娘和韦庆度依偎在一起，低低地不知在诉说些什么。阿蛮也拉一拉郑徽的袖子，微现羞涩地说：“今夜不能回去了吧？”

“不。”郑徽笑着摇摇头，“我跟十五郎说好了，今夜住在他那里。”

“就为的这个。”阿蛮说，“你一走，十五郎当然也要走；素娘可又要牵肠挂肚了！”

郑徽一想这话不错，立刻改变了主意，说：“那么我就为素娘留下吧！”话一出口，深感不妥，便又改口，“是为你留下来的，你不是不愿意我走吗？”

“不管是为我，还是为素娘，只要你今夜不走，我就高兴了！”阿蛮低声答说，娇笑着。

郑徽很欣赏她的态度，勾栏中人，像她这样心性开阔而且明达的，真还少见。

这样想着，他忍不住想好好看一看她。她也正抬起头，拿一双水汪汪的眼睛，凝视着他；酒意化成春色，双颊酡红，如西府海棠般娇艳，郑徽动情了，不自觉地抬手在她胸前探了一把。

她闪避得很快，同时给他一个微带呵责的眼色，示意他不可在人前轻薄。

郑徽微微一愣，随即生出悔意——不是他自悔挑达，而是忽然记起了鸣珂曲中的“她”，该为“她”留着一片深情，不可有丝毫的浪掷。

“定谟！”韦庆度站起身来，舒展一下手脚，似乎有倦意了，“酒够了吧？”他问。

“早就够了。”

“我怕——”他歉意地说道，“我怕今夜不能回去！”

“我本来就没有打算让你回去。”郑徽学着他的口吻说。

“这一箭之仇报得好！”韦庆度又爽朗地大笑了。

于是侍儿撤去酒肴，另端一张食案上来，上面是一冰盘黄橙橙的柑子，一把银刀和一碟雪白的吴盐。素娘和阿蛮剖开柑子，蘸了吴盐，喂到韦庆度和郑徽口中，甘酸之中带些涩口的咸味，正好醒酒。

“三更过了，请安置吧！”素娘对郑徽说。

“你们也请安置吧！”郑徽打趣韦庆度，“‘红罗帐里不胜情’，好好温存去吧。”

“彼此，彼此！”韦庆度笑嘻嘻地拱拱手。

侍儿早已擎着烛台在廊下侍候，互道晚安，双双归寝。阿蛮引着郑徽到她的